

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及苗木、石材采购一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YL-20241104)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及苗木、石材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平顶山鸿业融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的所有硬景、软景、水电安装等工程劳务及相关苗木采购、石材采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一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 (002)第二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苗木采购； (003)第三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石材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附后；

(002 第二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苗木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附后；

(003 第三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石材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附后；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地点：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
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须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携带“申请人资格要求”中所涉及的内容所有证件材料原件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

套。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方式：现场发售，售价 5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纸质文件
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及苗木、石材采购，招标人为平顶山鸿业融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资金来自自有资金，且已落实。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并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YL-20241104

2、项目名称：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及苗木、石材采购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标段划分：

第一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劳务分包。

第二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苗木采购。

第三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石材采购。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质量要求等）

5.1、建设地点：平顶山市新华区香山大道中段。

5.2、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的所有硬景、软景、水电安装等工程劳务。
详见招标文件。

第二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的相关苗木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第三标段：平顶山恒大悦珑湾项目园建、园林工程的相关石材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5.3. 工期：180 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合格；

5.5.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已落实。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18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营业执照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2.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劳务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2.4、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养老保险的相关材料（提供承诺书）；

2.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书）

2.6、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

2.7、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三标段：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营业执照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

2.3、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养老保险的相关材料（提供承诺书）；

2.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书）

2.5、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

2.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正常工作时间，报名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7 时 30 分。

2. 地点：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

3. 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须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携带“申请人资格要求”中所涉及的内容所有证件材料原件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

4. 方式：现场发售，售价 50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监督部门：平顶山市融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姚许强

电话：0375338151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平顶山鸿业融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女士

电话：13781809655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远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938911121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商城路 1 号新纪元酒店五楼 520 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融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鸿业融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沁园小区 2 号路南段

联 系 人：郭女士

电 话：1378180965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远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平顶山市卫东区诚朴路与黄金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南临街商铺三楼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15938911121

电子邮件：343547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